

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9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1日以书面、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淑英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设立了专户进行存储和管理，公司编制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对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，并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》。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及鉴证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！

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 年 9 月 7 日